

证券代码：603281

证券简称：江瀚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12
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开立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瀚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，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.5亿元（含本数）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在该额度和期限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公司已于2023年3月24日开立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，具体如下：

账户名称	开户机构	账户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	4205 0262 8608 0000 0990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投资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，该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结算，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8日